

【親子飯糰擂台】競賽活動簡章

111.07.25

香噴噴的味道飄溢，隆重歡迎今日主角「臺灣米」登場！無論在它身邊出現什麼配角都不奇怪，我們要徵求米類高手，運用你們掌心溫度和無限的創意，將臺灣米化身為飯糰型式登場，無論造型吸睛、口味取巧、創意加分，只要敢秀沒有什麼不可以！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推廣國產稻米，使米食文化深入家庭，農糧署以促進親子交流為出發點，鼓勵家長以親子合作方式，製作快速、方便、具創意巧思的飯糰料理，透過親子同樂互動過程，推動以米飯為主的良好飲食習慣，進而帶動國產稻米使用量。

二、活動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(以下稱主辦單位)。
- (二)執行單位：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稱執行單位)。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- (一)本活動採親子共同報名參加，1名家長(父、母、祖父母、或同住親屬)搭配1-2名孩童(民國99年至106年出生)，2-3人為1組，每位參賽者僅得報名1組。
- (二)每組參賽隊伍限報名1件參賽作品，請勿重複報名。
- (三)未依參賽資格報名者恕不接受報名，亦不另行通知報名結果。

四、徵件作品規格：

本競賽限定使用「經CAS、產銷履歷或有機驗證之國產稻米」參賽，且需以稻米為主食材(稻米使用量應佔食材總重之百分比達70%以上)，可自行創意搭配使用食材，創作各式飯糰(鹹、甜、配料、造型及型式均不拘)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徵件報名：參賽隊伍將符合上述「徵件作品規格」之提案，以插圖、實境照、示意圖等方式，佐以清楚文字說明創作理念、食材搭配及料理程序，填寫至「附件-參賽活動報名表」，併同「參賽同意書」E-mail至aa39865@mail.sanlih.com.tw進行線上報名，並請來電至親子飯糰擂台報名小組(02-87928888分機86693)確認有無報名成功。
- (二)即日起至111年8月11日(星期四)23時59分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(三)補件作業：報名資料不符規定者，執行單位以E-mail及電話通知，請於3日內「補件」，逾限未補齊，即視為自行棄權。

六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初選：

- 由專家評選團就參賽隊伍上傳之報名資料、作品資料、照片等內容，依初選評分標準進行評分，總成績排序前 20 名（正取 15 名、備取 5 名）之參賽作品，晉級決賽並獲頒「入圍獎」。
- 專家評選團：由型男大主廚、廚藝學院美食家、料理達人或主廚等各領域專家所組成，至少 5 位評審。
- 評分標準：

評分項目	配分	說明
切合性	20%	A. 國產包裝食米使用比例及合理性。 B. 國產食材使用。
步驟完整性及實用性	30%	A. 料理作法之完整性，是否能清楚表達料理過程、是否詳列食材種類及份量。 B. 烹飪方法、技巧及其實用性。
料理創意性	30%	A. 創意烹飪方法、是否具新穎獨創。 B. 作品外觀與美感。
提案傳達性	20%	A. 作品構想傳達及相關佐證使用圖片之清晰程度、及完整度。 B. 作品故事性。

(二) 決賽：

1. 參賽說明：

- 111 年 8 月 19 日(星期五)前，以 E-mail 通知入圍者，並於「FB-臺灣米好讚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KQ6Adj>)」公佈入圍名單。
- 決賽當天所有料理食材由參賽隊伍自行準備，需使用「經 CAS、產銷履歷或有機驗證之國產稻米」，且以稻米為主食材（稻米使用量應佔食材總重之百分比達 70% 以上），使用之「國產稻米」需提供包裝佐證。
- 進入決賽隊伍於決賽當天報到時發放全聯禮券 1,000 元，做為食材買菜金補貼。
- 獲選入圍決賽之參賽隊伍，應於執行單位指定期限內，完成提供身分證明文件供執行單位查驗，並完成「決賽參加同意書」簽署程序逾時未完成者，視為放棄獲選資格，且不得異議，其缺額由執行單位按備取名單，依序通知備取參賽隊伍遞補參加。

- 主辦單位保有競賽中所使用的烹飪或組裝方式、成品與決賽過程之錄影及拍照權利。

2. 決賽當日說明：

- 決賽時間：111年9月3日(星期六)14:00於臺北華山劇場(台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1號)進行實境飯糰比賽操作。
- 決賽時需現場製作提案飯糰作品，現場作品一式四份，一份展示為主，其他三份提供現場評審評分之用。
- 決賽現場烹飪用具由參賽者自行準備，僅能使用插電電器，現場嚴禁明火。
- 自原料準備至裝盤完成時間以不超過45分鐘為宜，食材可自行初步處理後攜至比賽現場使用，惟須於配方表中說明作法，且不得危害人體健康。
- 餐具由主辦單位準備或自備，餐具需以符合食品衛生管理法且非一次性之環保餐具，餐具所陳列內容，不得出現不可食用之裝飾物品。

3. 評選方式：由「專家評審團」依決賽評分標準評定總分，依照積分抉選出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食米創意、愛米食尚和食米玩家。

4. 決賽評分標準：

評分項目	配分(%)	說明
切合性	30%	A. 國產包裝食米使用比例及合理性。 B. 營養健康之國產食材運用。 C. 親子執行互動性。
料理風味	30%	A. 作品整體食材搭配所展現之整體氣味口感總評。 B. 作品之調味、配料運用、米飯口感。
料理創意性	15%	A. 創意烹飪方法、是否具新穎獨創。 B. 作品外觀與美感。
應用價值	25%	A. 烹飪方法、技巧等作法之完整性。 B. 居家操作便利性、困難度及日後量產之可行性。

※上述期程將視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變化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管制措施或行政作業程序，調整活動期程。

七、獎項：

獎項	名額	獎勵
報名抽好禮	2	【BRUNO】多功能電烤盤 1 台
冠軍	1	獎金 25,000 元、獎狀一只
亞軍	1	獎金 15,000 元、獎狀一只
季軍	1	獎金 10,000 元、獎狀一只
食米創意	1	【magimix】食物處理機 MINI PLUS 1 台、獎狀一只
愛米食尚	3	【Vitantonio】多功能計時鬆餅機 1 台、獎狀一只
食米玩家	8	禮券 2,000、獎狀一只

※將由全家超商合作依消費潛力及量產可行性擇一款作品，以聯名方式進行全台限時販售，獲選者不得要求量產上市銷售之任何技術授權費、銷售利潤分紅或其他任何延伸項目之金錢或其他有價證券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賽者應全程參與及出席競賽及頒獎活動，請勿中途離開，未能全程參與者視同棄權及放棄得獎資格。
- (二) 主辦單位有權做最終資格審查，並對活動有最終解釋權。
- (三) 參賽者一經報名完成均視同同意本簡章各項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(四) 報名作品不得抄襲或使用未經授權之素材，若有抵觸任何相關法令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承擔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(五) 每件作品限報名 1 次，若經主辦單位查證，參賽作品有重複上傳、或不符合報名內容者，主辦單位將有權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六) 所有參賽者所提供至活動主辦單位之作品介紹文字、料理食譜及作品照片，均視為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，作為公開報導或展示之用，並同意主辦單位使用於相關活動推廣所需之媒體，且需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展示其個人肖像權、得獎作品照片、得獎作品食譜等資訊，主辦單位並保有於任何時間、地點以及任何形式公益推廣（如修改、轉載、出版）之權利，不另支酬。

(七)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及行政作業需要，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活動簡章及評選過程之權利，一切以中央政策公布之防疫原則為準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並公布於 FB-臺灣米好讚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KQ6Adj>)，敬請密切注意。

九、個人資訊之使用：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(下稱個資法)向參與本活動參加者告知下列事項，參與本活動前請務必詳閱以下說明。

(一) 蒐集個人資料公司：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。

(二) 蒐集之目的：做為參與本活動期間相關程序聯繫使用。

(三) 個人資料之類別：包括姓名、電話、地址、身分證字號、E-mail 及其他本活動所需之個人資料等。

(四) 參賽者提供之個人資訊，僅供本活動之各項實施、運作、廣告、行銷宣傳(包含網路平台、報章媒體等途徑)等用途，包括競賽、獎金獎狀寄送、參賽作品管理和優勝作品展示推廣等相關通訊及其附加用途。

(五) 同意參賽者視同認可本活動之參賽同意書如附件。

十、活動聯絡資訊：

(一) 親子飯糰擂台報名小組：02-87928888 分機 86693。

(二) 電子郵件：aa39865@mail.sanlih.com.tw。

(三) 活動資訊亦同步公布於：FB-臺灣米好讚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KQ6Adj>)。